

# 四城区道路停车首15分钟免费

## 首批40条老旧小区周边道路泊位,首30分钟免费

■记者 林春长

福州晚报讯 1月17日起,信誉良好的机动车车主,在福州鼓楼、台江、仓山、晋安四城区道路停车时,可享受首15分钟免费。此外,首批40条老旧小区周边道路泊位,也推出首30分钟免费停车。

据了解,市“两会”期间,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针对城市泊位收费问题提出相关建议。近日,在市交

警支队直接指导部署下,华榕集团结合前期试点工作成效,将于1月17日正式实施四城区道路停车首15分钟免费的利民举措,鼓励机动车快停快走,进一步提升道路泊位公共资源周转率。

华榕集团相关负责人表示,享受优惠停车的对象为信誉良好的车主,即没有我市道路泊位停车欠费情况。

车主如何查询是否有历史欠

费?据介绍,车主可以登录“e福州”APP,通过“智慧停车”模块中的“车牌缴费”或“代缴费”功能,输入车牌号点击确认,即可查询欠费订单并及时缴纳停车费用。

另外,1月17日起,首批40条(每个区10条)老旧小区周边道路泊位,也推出对无历史欠费用户首30分钟免费停车举措。华榕集团还将根据实地情况,推行更多道路泊位首30分钟免费停车举措。

## “十四五”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 专项规划出炉

# 福州打造“两轴两湾区”

■记者 何佳媛

福州晚报讯 近日,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州市“十四五”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规划》,提出构建“344”产业体系,打造“两轴两湾区”产业空间格局。

## 数字经济规模 占GDP比重突破50%

《规划》目标是打造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标志性领军企业和国际性品牌产品。到2025年末,力争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超1.6万亿元,数字经济规模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突破50%,产值超百亿元工业企业达到30家,扶持产值超千亿元的工业企业3~5家,千亿产业集群达到6个。

到2025年末,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过4000家,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超过320个,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超过24家,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接近3%,制造业创新能力加快提升;高成长企业达到200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到250家,省级以上单项冠军企业(产品)达到100个。

## 打造“两轴两湾区”

《规划》提出,转向“344”产业体系,即重点发展电子信息、化工新材料、纺织化纤三大引领产业,培育壮大软件信息、新能源、高端装备、生物医药四大新兴产业,优化提升冶金、建材、食品、轻工四大基础产业。

《规划》提出,构筑“两轴

两湾区”的产业空间格局,引领带动福州都市圈产业竞争力提升。

“两轴”即以闽江为发展带构建闽江至台湾海峡的沿江发展轴和以海峡西岸为发展带串联沿海城市群、港口群和产业群的滨海发展轴。

沿江发展轴涉及闽江福州段流经的闽清县、闽侯县、高新区、鼓楼区、台江区、晋安区、仓山区、马尾区、长乐区以及闽江支流大樟溪段流经的永泰县,打造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辐射福建省的自主创新高地与创新政策先行区、福建省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重要引擎。

滨海发展轴位于海峡西岸,北接宁德、南联莆田,由北至南串联起罗源、连江、长乐、福清等沿海地区,打造海峡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海峡两岸协同创新示范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家级远洋渔业基地、国际食品物流加工贸易中心。

“两湾区”即以福清湾、江阴湾地区为主体的环福清湾和以罗源湾地区为主体的环罗源湾。

环福清湾以福清湾、江阴湾地区为主体,打造福州临港产业的重要基地、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环罗源湾以罗源湾地区为主体,打造福州重要的重工业基地之一、华东地区重要的能源基地之一、闽东北地区产业对接合作承载区、福州深水枢纽港区和散货物流集散中心、绿色循环经济示范区。

## 连江法院:

# 异地执行出成效 上门救助送温暖

■记者 郑瑞洋  
通讯员 朱翠霞

福州晚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执行成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1月14日,连江法院开展了异地执行行动。

当天上午,连江法院执行干警驱车赶往宁德市蕉城区。面对被执行人不在家,其妻子拒绝配合执行的情况,执行法官进行释法明理、耐心劝

导,最终成功进行腾房。

腾房结束后,连江法院执行干警又赶往连江县丹阳镇,为困难群众郑某某送上司法救助款3万元。

据悉,2021年以来,连江法院深入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共执行结案5328件,执行到位金额7.67亿元,为11名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款23.77万元。

序号	区域	路段	序号	区域	路段	序号	区域	路段	序号	区域	路段
1	鼓楼区	八一七北路	11	台江区	广达路	21	晋安区	香槟路	31	仓山区	滨洲路
2		仙塔街	12		学军路	22		沁河路	32		后巷路
3		东泰路	13		长寿路	23		前横路	33		东园二路
4		树汤路	14		达道路	24		磐石路	34		高仕路
5		保福路	15		新港街	25		跃进路	35		金浦路
6		铜盘路	16		国货西路	26		康山路	36		工农路
7		北大路	17		排尾路	27		桂香街	37		进步路
8		鼓西路	18		群众东路	28		秀山路	38		展进路
9		柳宅路	19		上墩路	29		南平路	39		对湖路
10		金泉路	20		河下街	30		远洋路	40		马厂后街

首批40条老旧小区周边道路泊位表。

# 福州严查电动车四类交通违法

## 无牌、假套牌、故意遮挡号牌,不能提供合法来源的,将扣车审查

■记者 林春长 文/摄

福州晚报讯 福州交警从1月1日起开展为期3个月的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截至目前,交警部门已查处电动自行车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超过1300起。

当前,针对社会各界反映福州城区电动自行车存在故意不悬挂号牌或遮挡号牌逃避电子警察查处,个别重点区域和路段存在年轻人骑改装车飙车现象,以及服务行业专用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较为突出等问题,福州交警从1月1日起开展为期3个月专项整治行动,之后转入常态化严管严处。

此次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查处无牌、假套牌,故意遮挡号牌,车辆非法改装,外卖和快递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等四类违法行为。

据交警介绍,对于无牌、假套牌,故意遮挡号牌等交通违法的电动自行车,一经查获,驾驶人不能当场提供合法来源的,警方将依法扣车审查;对于拼装车辆,一律依



福州交警严查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

法销毁;对于改装车辆,一律责令恢复原状。

据了解,车辆被扣留后,车主必须在15日内及时处理车辆交通违法行为,并通过“e福州”APP或“福州交警微发布”微信公众号,线上申请返还涉案车辆。

据悉,经审查符合车辆返还条件的,系统将通过手机短信发送取车二维码给申请人。车辆所有人、

管理人或驾驶人应自收到短信通知之日起15日内携带取车二维码、本人身份证、购车发票、合格证和行驶证到闽侯青口停车场及时领取车辆。

交警部门呼吁广大市民安全文明出行,骑行电动自行车应佩戴安全头盔,做到不闯红灯、不遮挡号牌,不实施改装拼装等交通违法行为,共同维护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 罗源法院集中发放执行案款2000多万元

■记者 林春长  
通讯员 雷兴桃 文/摄

福州晚报讯 14日,罗源县法院开展执行案款暨司法救助金集中发放活动,共向66名当事人发放执行案款2013.72万元,向13名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4.26万元。

“非常感谢法院的高效执行,帮我讨回了辛苦钱,这个春节可以过得舒心了!”申请执行人王某表示,此次活动让他感受到法院维护



罗源法院执行案款发放仪式活动现场。

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决心。

据介绍,2021年,罗源法院受理各类执行案件3439件,结案3349件,执行到位金额3.01亿元,整体执行质效稳居全市前三。

罗源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池开通强调,此次执行案款集中发放仪式,依法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以实际行动彰显司法关怀,传递司法温情。